

# 关于做好学院 2021 年高职拟招生新增专业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系：

为贯彻落实《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》，自治区深化产教融合推进职业教育改革发展实施方案》，紧密对接自治区九大特色产业和吴忠市十大特色产业，为加强专业群建设，根据学院党委专业建设“四个一批”的原则，现就 2021 年拟新增专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基本原则

1、能主动适应宁夏及吴忠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，对生产、建设、管理、服务等一线技术技能人才需求。

2、深入相关行业、企业及政府相关部门进行调研，认真开展人才需求状况调查，对申请设置的专业的师资队伍、校内实训条件、校外实习基地、教学与管理等进行充分论证与准备。

3、凸现就业性的要求，准确把握人才的短、中、长期需求态势和地方产业发展趋势。

## 二、申报要求

1、各系拟新增专业，填写专业审批表（附件 1），必须经学院主管院长和教务处审批同意，经院长办公会或党委会审核通过方可上报。

2、申报系向教务处提供电子版和纸质版的新增专业论

证报告、新增专业申请备案表、人才培养方案、专业建设规划等相关材料（加盖公章）。

3、拟新设国控专业，须提交国控专业申请，并报教育厅师资处审核通过，召开专业论证会，论证通过后在教育部网上服务大厅（网址：[zwfw.moe.gov.cn](http://zwfw.moe.gov.cn)）进行申报。

### **三、时间要求**

各系请在 11 月 13 日之前完成对新增专业的申请审批工作。

教务处

2020 年 11 月 6 日

附件 1

# 宁夏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高等职业教育（专科）新增专业审批表

系别：

专业名称：

专业代码：

修业年限：

年拟招生人数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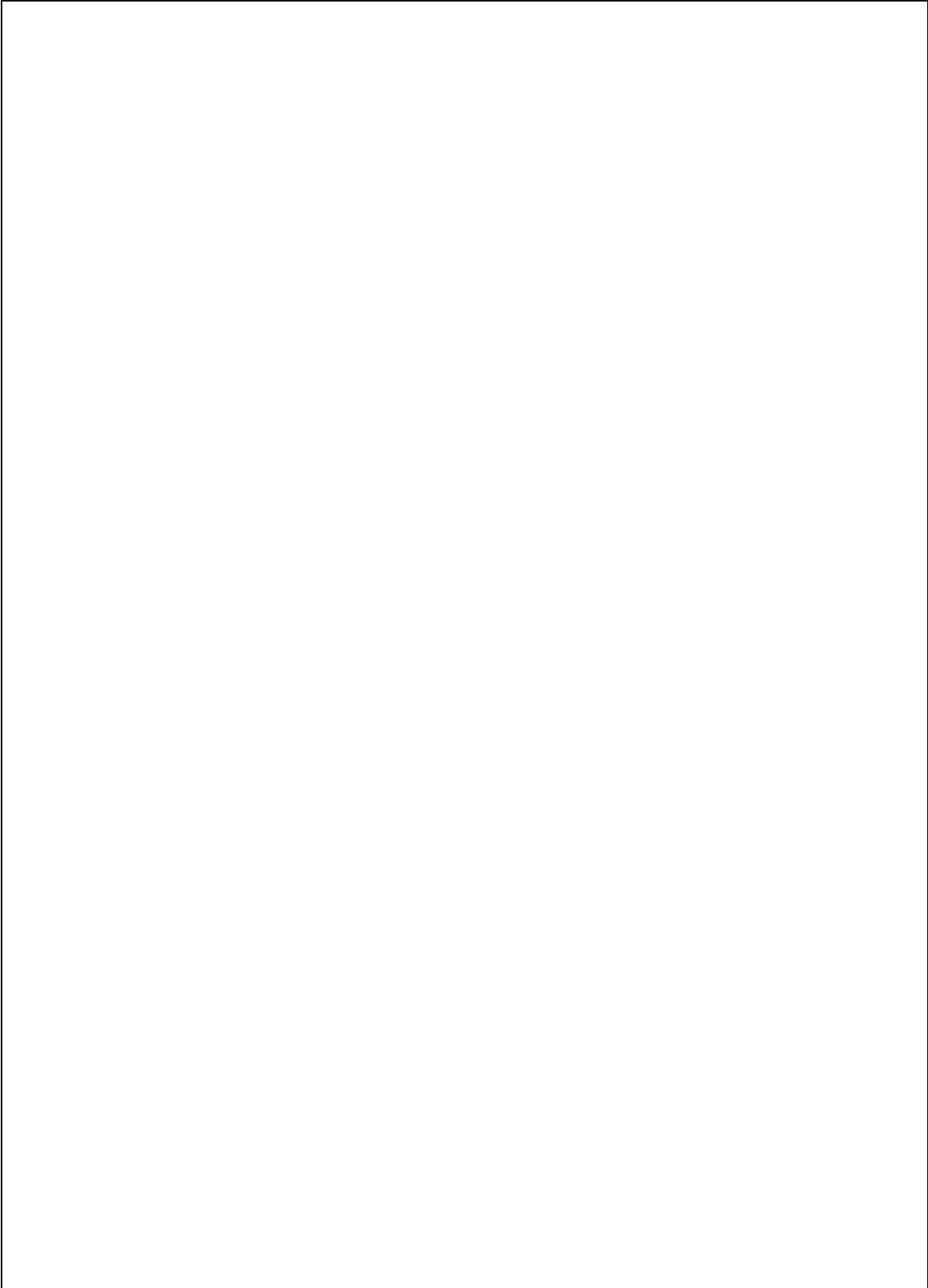
申请时间：

专业负责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## 一、申请增设专业的论证报告

( 应包括申请增设专业的主要理由、学校专业发展规划及人才需求预测情况等方面的内容，如需要可加页 )



## 二、申请增设专业人才培养方案

(包括培养目标、基本要求、修业年限、就业面向、主要职业能力、核心课程与实习实训、教学计划等内容,如需要可加页)



#### 四、审核意见

<b>系意见</b>	签名（盖章） 年 月 日
<b>教务处意见</b>	签名（盖章） 年 月 日
<b>主管院长意见</b>	签名（盖章） 年 月 日
<b>学院意见</b>	签名（盖章） 年 月 日